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，并于2024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华峰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次授予的议案》

《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次授予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

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